

山东省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方案

企业名称：潍坊前进焊材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潍坊科大检测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0年1月1日

潍坊前进焊材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的规定，制定本企业自行监测方案。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潍坊前进焊材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曾用名		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00588772406K
企业规模	中型	对应市平台自动监控企业	
中心经度	E 119° 14' 46.14"	中心纬度	N 36° 38' 13.81"
企业注册地址	山东省潍坊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钢厂工业园潍钢东路	邮编	261201
企业生产地址	山东省潍坊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钢厂工业园潍钢东路	邮编	261201
法定代表人	李岩	企业网址	
企业类别	废水, 废气	所属集团	
建成投产年月	2011-10-18	管理级别	市(地)属
许可证编号	91370700588772406K001U	许可证发证日期	2019-12-31
控制级别	废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环保联系人	郝明	联系电话	8181035
传真		联系人手机	15964587043
电子邮箱	15866515199@163.com		
企业生产情况	<p>潍坊前进焊材有限公司为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实施低成本和可持续发展战略，提高线材的附加值，进行线材深加工。通过实施新建焊丝生产线项目，来提升企业生产技术水平，扩大生产规模，促进企业快速发展，项目的建设符合潍坊市“十二五”发展规划，有利于潍坊市经济的发展壮大，能有效的推动潍坊市工业的发展，有利于加快潍坊市工业发展总体目标的实现，势必会促进潍坊市工业的发展，对提高潍坊市的经济地位和综合竞争能力、加速推进潍坊市现代化进程具有重要意义。项目设有酸洗车间、粗拉精拉车间、电镀车间、层绕车间等，配套建设 125m³/h 污水处理站。</p>		
企业污染治理情况	<p>废气：工艺生产大拉车间的前处理和电镀处理车间酸洗等均采用硫酸，故均安装了盖板对逸散的酸雾及异味收集，统一使用弱碱溶液进行净化，净化效率 90%，</p>		

	<p>经排气筒排放，前处理工段硫酸溶液浓度低，所有集气罩均汇集至统一的净化洗涤塔，经排气筒排放。电镀车间每一条生产线安装一个酸雾净化洗涤塔，使用弱碱液吸收，净化效率90%，经排气筒排放。无组织排放硫酸雾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周界外限值要求。</p> <p>废水：废水主要包含酸洗冲洗废水、脱脂冲洗废水、电镀废水、冷却塔排污和生活污水，其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A 等级标准，直接排入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深度处理后，用于钢渣冷却，不排放。冷却塔排污水，经焊丝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进入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深度处理后，用于钢渣冷却，不排放。脱脂冲洗废水产生于脱脂单元，经焊丝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进入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深度处理后，用于钢渣冷却，不排放。酸洗冲洗废水、电镀废水都属于酸性废水，经焊丝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进入潍坊特钢集团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深度处理后，用于钢渣冷却，不排放。生产工艺排水进入焊丝污水处理站预处理（pH 调节+曝气+絮凝沉淀+砂滤工艺）后，满《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A 等级标准后，进入潍坊特钢集团污水处理站深度处理后，用于钢渣冷却，不外排。</p>
备注	

二、监测内容

废气自行监测内容表

监测项目 监测内容		排放口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标准限值	监测方法	分析仪器	备注
监测 指标	硫酸雾	DA001	酸洗废气排气筒 1#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45 mg/Nm ³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 测
	硫酸雾	DA002	1#化镀线废气排 气筒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45 mg/Nm ³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 测
	硫酸雾	DA003	2#化镀线废气排 气筒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45 mg/Nm ³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 测
	硫酸雾	DA004	1#、2#化镀线罩 棚废气排气筒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45 mg/Nm ³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 测
	硫酸雾	DA005	3#化镀线废气排 气筒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45 mg/Nm ³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 测
	硫酸雾	DA006	4#化镀线废气排 气筒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45 mg/Nm ³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 测
	硫酸雾	DA007	3#、4#化镀线罩 棚废气排气筒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45 mg/Nm ³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 测
	硫酸雾	DA008	5#化镀线废气排 气筒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45 mg/Nm ³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 测
	硫酸雾	DA009	6#化镀线废气排 气筒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45 mg/Nm ³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 测
	硫酸雾	DA010	5#、6#化镀线罩 棚废气排气筒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45 mg/Nm ³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 测
	硫酸雾	DA011	7#化镀线废气排 气筒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45 mg/Nm ³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 测
	硫酸雾	DA012	7#化镀线罩棚废 气排气筒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45 mg/Nm ³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 测

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	经酸雾净化塔处理达标后通过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到大气中
采样和样品保存方法	硫酸雾 离子色谱法 0℃-4℃冷藏、密封保存，24 小时内完成试样制备；制备好的试样于 0℃-4℃冷藏、密封可保存 30 天
监测质量控制措施	严格按照工作方案要求的时间节点组织进行监测，并确认监测机构是否具有相关资质，监测机构应具有与监测任务相适应的技术人员、仪器设备和实验室环境，明确监测人员和管理人员的职责、权限和相互关系，有适当的措施和程序保证监测结果准确可靠。监督监测过程中人员、方法及监测仪器的正确操作。检测不达标的项目或者区域，应按照规范要求整改治理，达到复检合格要求。把每次监测情况如实记录，涉及的维修记录要记录详实。
监测结果公开时限	针对监测项目，依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的要求
备注	安排人员负责服务机构监测数据的记录和保存。资料管理人员随时做好安全档案的保管、注意防盗、防火、防蛀、防潮湿、防遗漏。资料管理人员随时注意收集相关材料并及时归档。检测记录保存至少不少于三年。按规定的项目填写，所有记录应及时、真实，字迹整洁、清楚。

废水自行监测内容表

监测项目 监测内容		排放口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标准限值	监测方法	分析仪器	备注
监测 指标	悬浮物	DW001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	1 月/次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400 mg/L	重量法	分析天平	手工监测
	动植物油	DW001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	1 月/次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100 mg/L	红外分光光度法	傅里叶红外交换光谱	手工监测
	石油类	DW001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	1 月/次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	15 mg/L	红外分光光度法	傅里叶红外交换光谱	手工监测

				2015)				
五日生化需氧量	DW001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	1月/次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350 mg/L	稀释与接种法	生化培养箱	手工监测
氨氮	DW001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	1月/次	排污许可证	45 mg/L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手工监测
总铁	DW001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	1月/次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10 mg/L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手工监测
总磷	DW001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	1月/次	排污许可证	8 mg/L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手工监测
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	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潍坊特钢集团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采样和样品保存方法	<p>pH值 GB/T 6920-1986 现场测定</p> <p>石油类 HJ 637-2018 G24h内不能测定，应在0~4℃冷藏保存，3d内测定</p> <p>总铁 GB/T 11911-1989 G、PHNO₃，1L水样中加浓HNO₃ 10 ml，14d</p> <p>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4℃下保存，最长不超过5d</p> <p>总氮(以N计) HJ 636-2012 G、P 常温7d/-20℃30d，H₂SO₄，pH≤2</p> <p>悬浮物 GB/T 11901-1989 1~5℃暗处14d</p> <p>动植物油 HJ 637-2018 G24h内不能测定，应在0~4℃冷藏保存，3d内测定</p> <p>总磷(以P计) GB/T 11893-1989 G冷处保存/24h，HCl，H₂SO₄，pH≤2</p> <p>氨氮(NH₃-N) HJ 535-2009 G/P2℃~5℃，7d，加H₂SO₄，pH≤2</p> <p>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 棕色玻璃瓶0-4℃的暗处运输和保存/24h</p> <p>备注：G为玻璃瓶，P为聚乙烯瓶</p>							
监测质量控制措施	严格按照工作方案要求的时间节点组织进行监测，并确认监测机构是否具有相关资质，监测机构应具有与监测任务相适应的技术人员、仪器设备和实验室环境，明确监测人员和管理人员的职责、权限和相互关系，有适当的措施和程序保证监测结果准确可靠。监督监测过程中人员、方法及监测仪器的正确操作。检测不达标的项目或者区域，应按照规定要求进行整改治理，达到复检合格要求。把每次监测情况如实记录，涉及的维修记录要记录详实。							

监测结果公开时限	针对监测项目，依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的要求
备注	安排人员负责服务机构监测数据的记录和保存。资料管理人员随时做好安全档案的保管、注意防盗、防火、防蛀、防潮湿、防遗漏。资料管理人员随时注意收集相关材料并及时归档。检测记录保存至少不少于三年。按规定的项目填写，所有记录应及时、真实，字迹整洁、清楚。

无组织自行监测内容表

监测项目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标准限值	监测方法	分析仪器	备注
监测 指标	硫酸雾	厂界上风向 1#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 mg/Nm3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测
	硫酸雾	厂界下风向 2#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 mg/Nm3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测
	硫酸雾	厂界下风向 3#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 mg/Nm3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测
	硫酸雾	厂界下风向 4#	1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 mg/Nm3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手工监测
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		无组织排放						
采样和样品保存方法		硫酸雾 离子色谱法 0℃-4℃冷藏、密封保存，24 小时内完成试样制备；制备好的试样于 0℃-4℃冷藏、密封可保存 30 天						
监测质量控制措施		严格按照工作方案要求的时间节点组织进行监测，并确认监测机构是否具有相关资质，监测机构应具有与监测任务相适应的技术人员、仪器设备和实验室环境，明确监测人员和管理人员的职责、权限和相互关系，有适当的措施和程序保证监测结果准确可靠。监督监测过程中人员、方法及监测仪器的正确操作。检测不达标的项目或者区域，应按照规范要求整改治理，达到复检合格要求。把每次监测情况如实记录，涉及的维修记录要记录详实。						

监测结果公开时限	针对监测项目，依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的要求
备注	安排人员负责服务机构监测数据的记录和保存。资料管理人员随时做好安全档案的保管、注意防盗、防火、防蛀、防潮湿、防遗漏。资料管理人员随时注意收集相关材料并及时归档。检测记录保存至少不少于三年。按规定的项目填写，所有记录应及时、真实，字迹整洁、清楚。

厂界噪声自行监测内容表

监测项目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标准限值	监测方法	分析仪器	备注
监测指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夜间)	东厂界	1 季度/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55 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手工监测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	东厂界	1 季度/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65 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手工监测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夜间)	西厂界	1 季度/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55 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手工监测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	西厂界	1 季度/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65 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手工监测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夜间)	南厂界	1 季度/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55 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手工监测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	南厂界	1 季度/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	65 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多功能声级计	手工监测

				2008)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夜间)	北厂界	1 季度/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55 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手工监测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	北厂界	1 季度/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65 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手工监测	
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	/							
采样和样品保存方法	现场测定							
监测质量控制措施	/							
监测结果公开时限	针对监测项目, 依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的要求							
备注	安排人员负责服务机构监测数据的记录和保存。资料管理人员随时做好安全档案的保管、注意防盗、防火、防蛀、防潮湿、防遗漏。资料管理人员随时注意收集相关材料并及时归档。检测记录保存至少不少于三年。按规定的项目填写, 所有记录应及时、真实, 字迹整洁、清楚。							

三、附件

图 1 监测点位示意图

企业可根据具体情况自行确定比例，标明工厂方位，四邻，标明办公区域、主要生产车间（场所）及主要设备的位置，标明各种污染治理设施的位置，标明排放口及其监测点位的编号及其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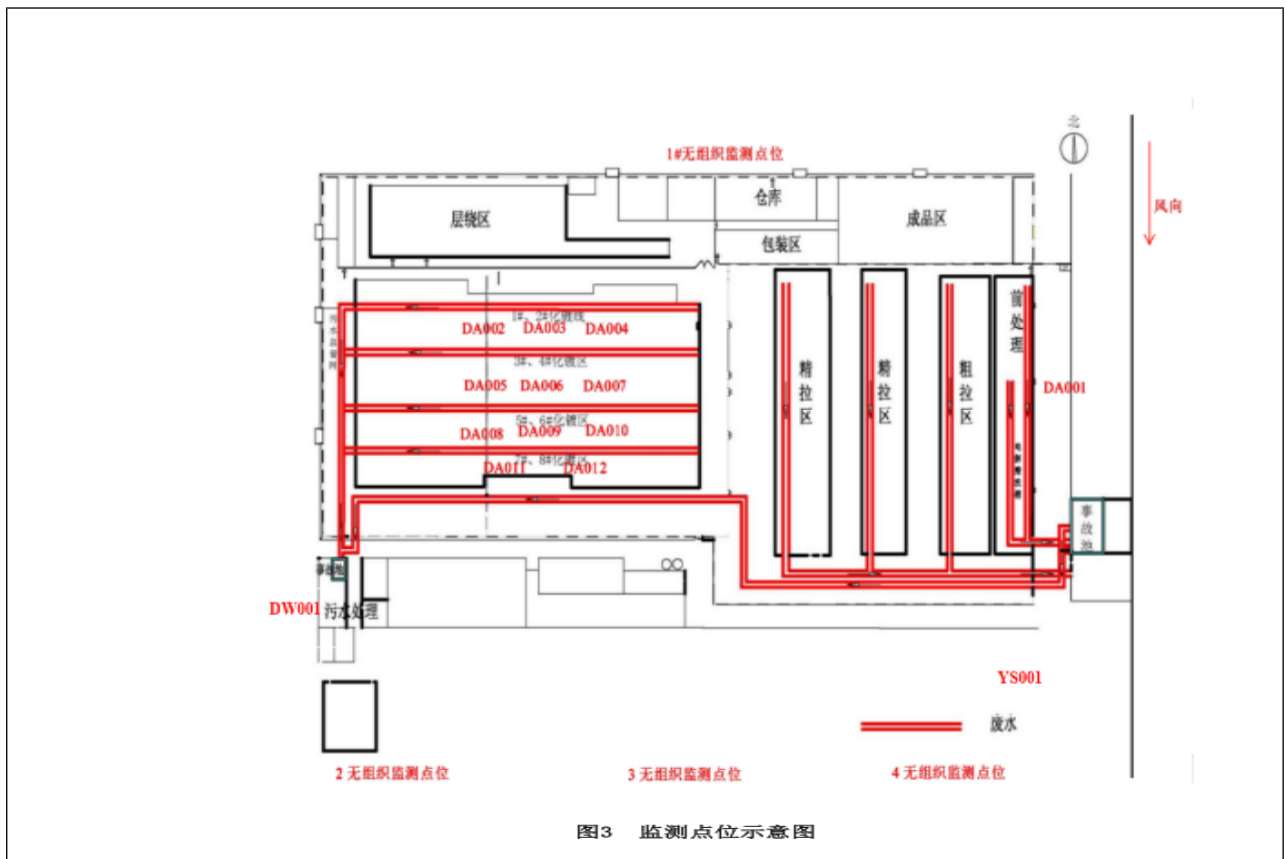


图 2 单位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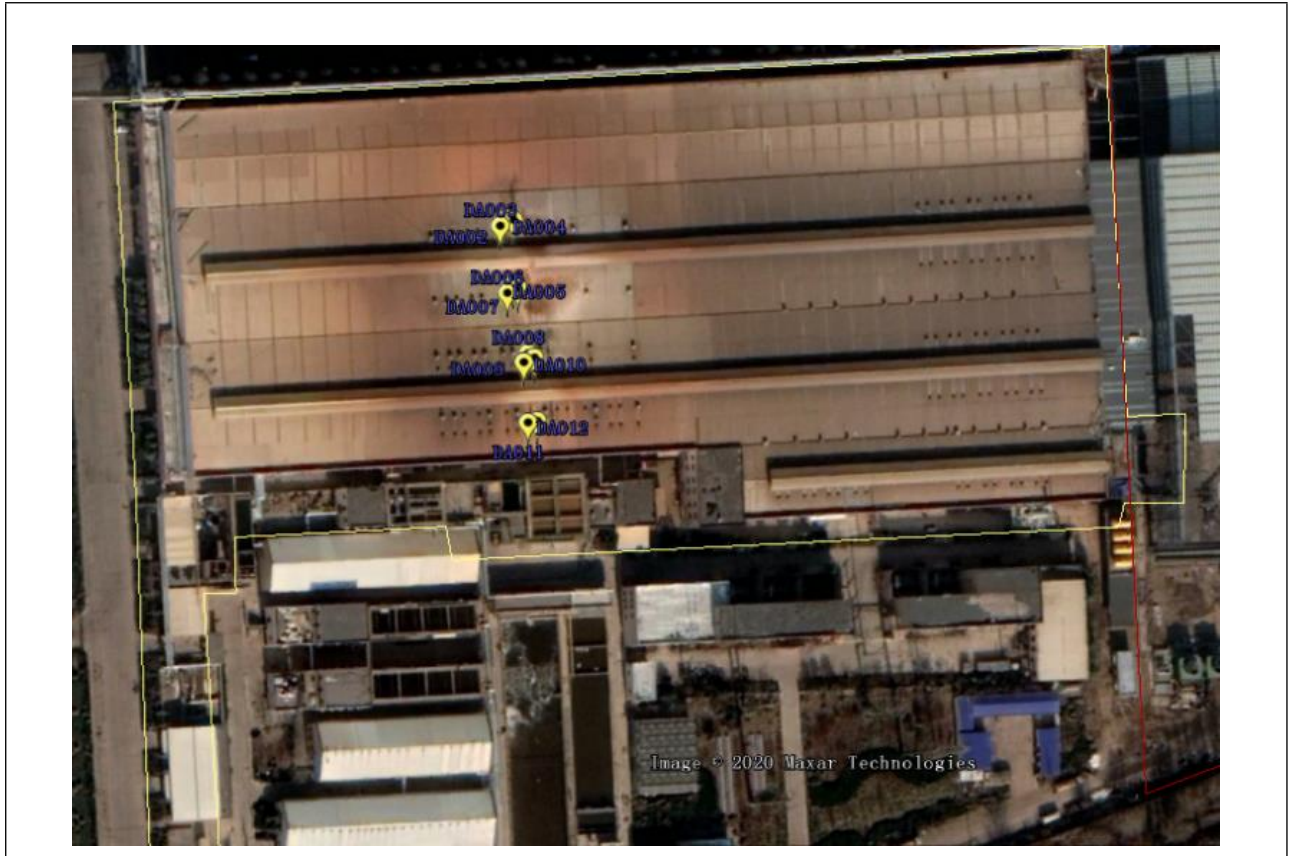


图3 生产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应包括主要工序、工房、设备位置关系, 注明厂区雨水、污水收集和运输走向等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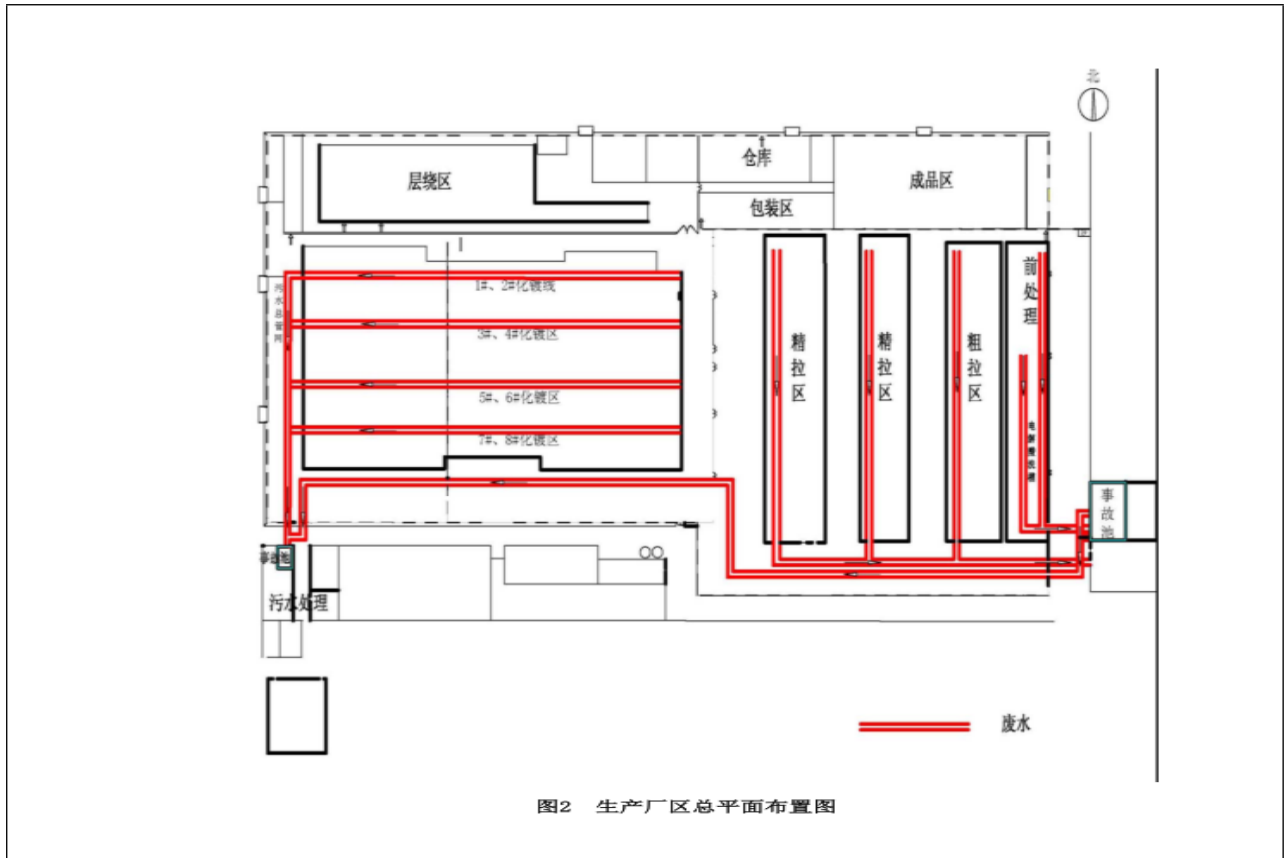


图4 生产工艺流程图

(应包括主要生产设施(设备)、主要原燃料的流向、生产工艺流程等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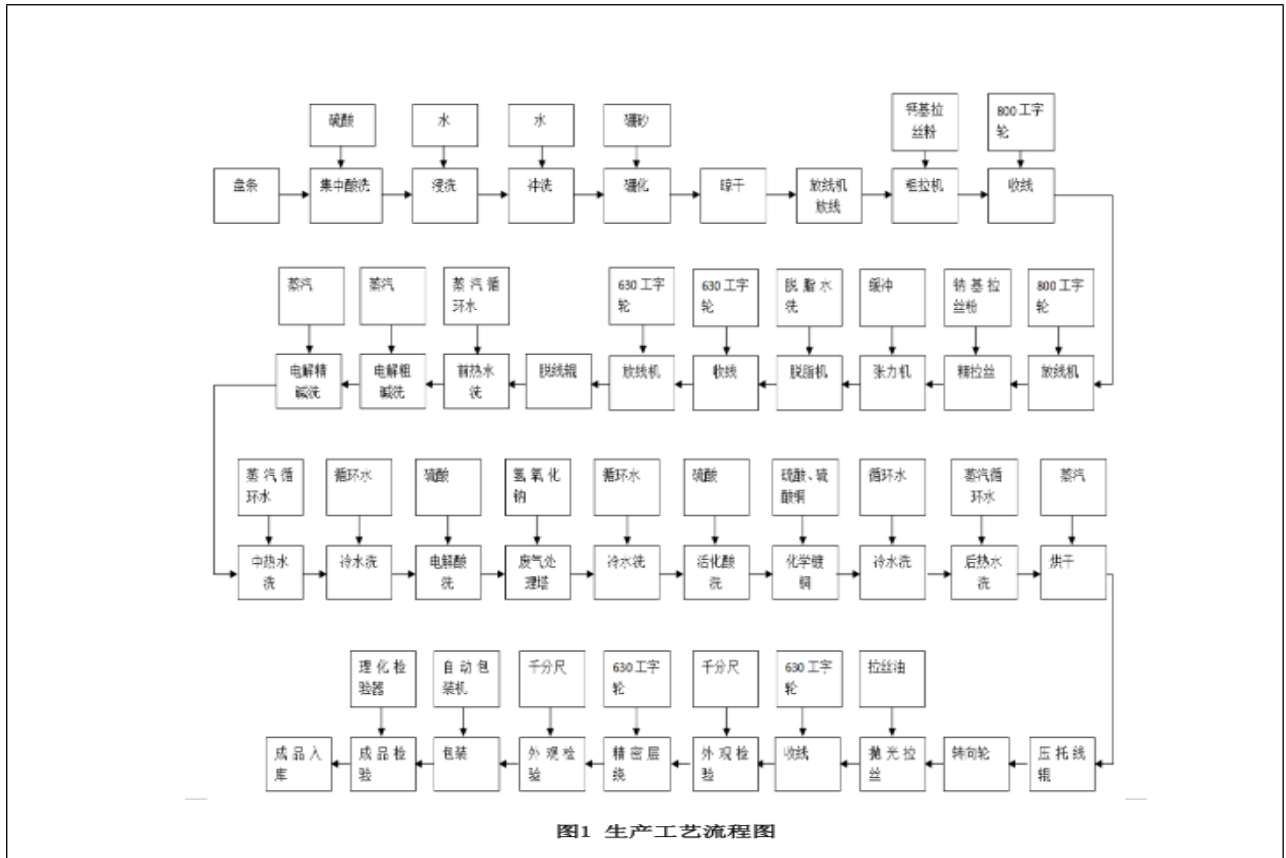


图 5 排污许可

排污许可证编号	文件地址(右键选择“在新标签页中打开”可以查看文件)
91370700588772406K 001U	http://122.4.213.20:9600// data/2020/排污许可证/20200428102029973_焊材排污许可证正本(1).pdf

图 6 环评批复文件

环评批复文号	文件地址(右键选择“在新标签页中打开”可以查看文件)
潍环高环评函 [2016]13号	http://122.4.213.20:9600// data/2020/环评批复文件/20200505101817724_关于潍坊前进焊材有限公司年产15万吨焊丝项目环保备案意见001.pdf

